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6日上午11: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15年10月15日分别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川女士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行业领域的横向拓展，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本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监事何川回避表决。

本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本次与子公司共同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有利于公司资金集中管理，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对外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

本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10月26日